

臺北市幸安國民小學暑期夏令營退費申請表

115 年度 夏令營

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班 學生 \_\_\_\_\_ 因故無法參加原報名之  
第 \_\_\_\_\_ 梯次 — \_\_\_\_\_ 班，故欲辦理退費事宜，

原課程費用 仟 佰 拾 元整

\*\*以下所稱全額需扣除行政作業費用200元\*\*

註1.  當梯次開課日前辦理退費，全額退費。

(限於當梯次開課日前提出申請)

註2.  當梯次開課4日內，扣除必要材料費退全額之三分之二。

(限於第4日下午四點前辦理完成)

註3.  當梯次開課5-7日內，扣除必要材料費退全額之三分之一。

(限於第7日下午四點前辦理完成)

註4.  當梯次開課第8日當日起不得退費。

退費共計新臺幣 仟 佰 拾 元整。

此致

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領款方式：

(請勾選)

交付學生領回(訂在聯絡簿並貼貼紙通知)

家長親自領回(轉學者或特殊需求者適用)

家長簽章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訓育組長： \_\_\_\_\_

單位主管： \_\_\_\_\_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填妥後，可將申請表 a. 傳真至學校 02-27081845 b. 以電子郵件寄至學務處訓育組  
ext3206@haps. tp. edu. tw (信件主旨範例如後:108李大明 申請夏令營退班申請表)